

证券代码：600846

证券简称：同济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7

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10.44 元/股（含）
- 调整后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10.24 元/股（含）
- 回购价格调整起始日：2024 年 8 月 9 日（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

一、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 7 月 1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将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后续将按有关规定予以出售。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 10.44 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9 日、2024 年 7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33）。

二、 本次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原因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5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 2023 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送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本年度不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股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2024 年 6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4 年 8 月 8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4 年 8 月 9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根据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若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事宜，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做相应调整。

三、 本次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具体情况

因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自 2024 年 8 月 9 日起，由不超过人民币 10.44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10.24 元/股（含），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调整前的回购价格上限-现金红利）÷（1+流通股变动比例）。

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仅分派现金红利，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无送股或转增分配，流通股变动比例为 0。

综上，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10.44-0.2）÷（1+0）=10.24 元/股（含）

根据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以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计算，本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2,929,688 股至 4,882,812 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469%至 0.782%，具体的资金总额、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实施完毕或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四、 其他事项说明

除以上调整外，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9 日